

Bruker 200 MHz 及 AV400 MHz 操作人員管理辦法

儀器使用者：

200 MHz 藥學研究所之老師及研究生

400 MHz 需熟悉 DPX-200 MHz 操作六個月以上之老師及研究生

考試方式：欲考試者可向管理者或實驗室博士班學生〈已取得該設備之操作資格者〉申請 NMR 考試，考試需獨力完成 NMR 操作過程〈包括 $^1\text{H-NMR}$ 、 $^{13}\text{C-NMR}$ 、DEPT〉，通過考試並經過監考人和管理老師簽署後繳交「臺大藥學系 NMR 使用申請單」及「臺大藥學 NMR 使用須知簽署單暨筆試單」給管理者後，方可開始預約使用 NMR。

預約辦法：

1. 平日白天時段每人單次預約使用時間以 2 小時為限，在預約時間開始後可再新增預約當日無人預約之時段，單次以 2 小時為限。
2. 隔夜時段每人每週一至週五僅能提前預約一次，當日如無人預約則可預約當日隔夜時段，隔夜時段由 20：00 開始〈週末假日除外〉。
3. 週末假日時間，如無人預約使用，可於使用前半小時再新增預約 4 小時。
4. 可於三日前〈含當日〉預約使用時段，如 27 日起可預約 27、28 及 29 三日時段。請勿提前預約，以免影響其他人員之使用權益。
5. 在 400 MHz 需使用逆式探頭的實驗〈BBI probe〉僅限於星期五 14：00 以後至星期一上午使用。
6. 取消預約需於使用預約前 1 小時取消，如未於時限內取消，則時數列入計算。
7. 如有特殊狀況及需求，請事前與管理人討論後再行預約。
8. 具上述「儀器使用者」資格之業界人士，如與本系教師有產學合作關係，亦可依本辦法申請使用本儀器，唯 400 MHz 收費標準為每半小時新台幣 500 元，200 MHz 每半小時新台幣 250 元。

違規罰則：

1. 如有不按規定取消預約、預約未測、未預約登記即使用、影響其他人員之使用權益或不按規定操作儀器者，將停用 1-3 周處分。
2. 如有損壞儀器，須負賠償責任。

管理老師：余兆武

管理者：蔡勝發、陳聿楨

上次公告日期：2020/11/02

本次公告日期：2024/02/29